

公司代码：600809

公司简称：山西汾酒

#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副董事长	陈朗	因公出差请假	
副董事长	常建伟	因公出差	高明
董事	刘卫华	因公出差	谭忠豹
独立董事	贾瑞东	因公出差	张远堂
独立董事	王朝成	因公出差	杜文广
独立董事	樊三星	因公出差	王超群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 2018 年末公司总股本 865,848,26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49,386,199.5 元。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西汾酒	60080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涛	王普向
办公地址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电话	0358-7329809	0358-7329809
电子信箱	Wang.tao@fenjiu.com.cn	wpx@fenjiu.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经营范围：汾酒、竹叶青及其系列酒的生产、销售；酒类高新技术及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应用；投资办企业及相关咨询服务。

经营模式：公司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主要遵循研-产-供-销一体化发展模式。根据市场需求研发新酒体并制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原粮实现 100%基地供应，按照制曲、酿酒、勾储、成装过程实施生产计划，最后完成产品市场销售并反馈需求。

行业情况说明详见“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章节中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1,828,963,704.04	9,503,843,596.48	8,939,785,369.10	24.47	7,416,626,615.44
营业收入	9,381,937,874.31	6,361,456,273.59	6,037,481,699.12	47.48	4,404,948,31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733,719.47	952,388,312.31	944,101,731.03	54.01	605,125,96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3,410,811.20	942,646,074.07	942,646,074.07	55.24	602,802,28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14,160,849.13	5,365,905,102.72	5,236,179,627.43	15.81	4,760,065,13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920,920.88	975,328,692.01	896,452,001.32	-0.96	585,922,00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40	1.0999	1.0904	54.01	0.69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40	1.0999	1.0904	54.01	0.69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08	18.74	19.04	增加6.34个百分点	13.24
----------------	-------	-------	-------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77,830,174.43	1,824,651,116.77	1,977,517,903.68	2,201,938,67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5,771,662.26	226,747,227.71	323,335,546.30	200,879,28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0,395,010.83	229,311,771.05	326,867,587.79	196,836,44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90,481.79	-221,941,222.47	350,068,520.51	572,103,141.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41,4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32,08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506,713,975	58.52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创鑫睿(香港)有限公司		99,154,497	11.45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11,751,693	1.36	0	无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48,033	1.23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		8,081,700	0.93	0	无	0	未知

任公司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33,672	0.90	0	无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140,910	0.82	0	无	0	未知
中国银行一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6,122,895	0.71	0	无	0	未知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893,970	0.68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5,287,193	0.61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系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第一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是公司全面落实改革举措的深入实践期，董事会紧密围绕“加强党的建设，力推改革创新，持续强化营销，提升运营水平”的年度经营方针，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推动公司经营和盈利水平稳步增长，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82 亿元，同比增长 47.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7 亿元，同比增长 54.01%。2018 年公司主要做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 （一）深化管理改革，激发内生新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强力推进改革体系落地，加强董事会建设，明确三会一层职责定位，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建设，调整健全各专门委员会；深入推进契约化管理，建立“责权明晰、奖惩分明、流动有序”的职业经理人管理模式；完善发展战略规划，明确战略定位，加强发展战略管理，坚持改革创新，保持发展战略的相对稳定性；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强化风险合规意识；深入推进双增双节活动，实现公司降本增效；不断推进 ERP 业务范围再覆盖，加强全渠道营销平台项目和 OA 办公平台等信息化系统建设，进一步实现产供销信息的高度共享。

#### （二）实现战略投资突破，注入公司成长新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战略资源整合方面，取得明显进展。首先，公司于年初引进华润创业作为战略投资者，并且通过改组董事会、选派经理层，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立战略合作领导小组，实现管理营销协同发展，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经营效率，双方合作起步顺利。其次，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汾酒集团公司旗下的杏花村国际贸易公司部分资产、酒业发展区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等，扩展了销售渠道，减少了同业竞争，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得到加强。

#### （三）推进品牌建设，提升汾酒影响力

公司积极实施“走出去”传播战略，开展“汾酒全球行”系列活动，先后参与巴菲特股东大会中美投资人酒会、哈佛中国论坛、波兰国际食品展、中美企业峰会、中俄品质对话等一系列国际性交流活动，与加拿大客商签约联合建厂，对俄罗斯市场进行实地考察，与格鲁吉亚正式签订“一带一路”友好合作姊妹酒合约；协助吕梁市政府成功申办第 20 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实现了汾酒品牌在国际舞台上的更高站位，打造“国际汾”品牌形象；以文化营销为引领，按照“品质、文化、历史”三位一体的文化传播方式，成功举办“行走的汾酒”、第二届世界酒文化博览会等活动，积极参与国家发改委“中国品牌日”活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世界制造业大会等政府平台展示活动；出版《汾酒收藏》《名人说汾酒》等文献资料，与央视《国家记忆》《对话》栏目以及凤凰卫视、北京卫视等媒体的多个品牌栏目进行深度合作，全方位、多角度地传播汾酒好声音。

#### （四）创新营销模式，开创市场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对汾酒、竹叶青酒等酒类品牌进行系统整合，实现了营销资源运营效益最大化；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推出青花汾酒 50 和中国装等新品，对巴拿马系列产品进行升级，构建形象产品及全国化大单品；加快竹叶青酒战略布局，充分共享营销资源，实现竹叶青品牌全面复苏；组建浙江经销商联合运营平台，采取不入股仅参与管理的方式进行合作，在营销体制改革创新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汾酒银号项目正式启动，开启以“银票”兑换发售老酒的新营销模式；组建青花汾酒、巴拿马汾酒等四个大单品攻关项目组，提升了精细化营销水平；国际市场拓展迅猛，海外免税店扩展到 174 家，基本涵盖了亚洲和非洲主要机场，并开辟了英国、菲律宾、安哥拉等

新市场；成立全国名优酒企打假协作联盟，加大市场整治力度，加强警企合作，进一步维护了产品的市场秩序。

(五) 科技创新引领，打造品质新标杆

公司以内部科学技术协会为平台，以科研项目为纽带，建立健全科学技术激励、科研资源整合管理制度，加大科研产品转化力度，同时启动 28 项科研项目，自动化培曲等 6 个科研项目取得突破；继续加强标准体系建设，对生产标准、技术标准进行修改完善；积极营造科研创新氛围，出台《汾酒众创空间建设方案》，为优化科研资源配置打下牢固基础；强化全员质量和食品安全意识，进一步保障了质量管控安全。公司检测中心顺利通过了国家认可委员会的 CNAS 实验室专项监督评审。

(六) 优化人才建设，提高员工能动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双十双百”人才工程，出台并实施了《新进人员招聘管理办法》、《员工退出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对干部实行了动态考核和末位淘汰，让“干部能上能下”成为企业常态；同时，公司积极探索符合实际的多样化的激励方式，形成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创造性；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对 395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骨干授予 568 万股股权的激励，进一步激发了核心员工长期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93.82 亿元，同比增加 47.48%；实现利润总额 21.74 亿元，同比增加 56.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7 亿元，同比增加 54.0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381,937,874.31	6,361,456,273.59	47.48
营业成本	3,169,832,819.92	2,077,564,537.06	52.57
销售费用	1,626,982,558.49	1,139,781,760.91	42.75
管理费用	628,429,864.71	538,822,368.58	16.63
研发费用	12,152,023.67	11,247,819.84	8.04
财务费用	-27,344,298.56	-22,232,980.1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920,920.88	975,328,692.01	-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943,627.83	-359,580,798.7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561,077.60	-507,087,438.80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1,795,593,456.69	1,239,535,552.23	44.86
利息收入	33,396,472.22	25,010,119.77	33.53
资产减值损失	2,210,260.88	-17,073,063.13	不适用
营业利润	2,177,018,801.04	1,394,705,735.39	56.09
营业外收入	1,159,244.89	9,230,340.72	-87.44
营业外支出	3,758,911.81	10,864,510.77	-65.40
利润总额	2,174,419,134.12	1,393,071,565.34	56.09
所得税费用	614,528,955.05	381,512,315.16	61.08
净利润	1,559,890,179.07	1,011,559,250.18	54.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733,719.47	952,388,312.31	54.01
少数股东损益	93,156,459.60	59,170,937.87	57.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65,783.23	-721,454.19	不适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94,379,460.25	6,334,014,332.50	37.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65,399.43	221,575,945.45	-3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1,461,039.43	1,664,349,984.29	9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161,089.81	444,819,574.34	31.1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71,840.93	122,836,543.46	-61.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20,283.78	9,158,185.56	160.10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期市场拓展费、终端建设费、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支付对价所致；

4、利息收入、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系本期罚款及赔偿款等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本期河道管理费及罚款、滞纳金减少所致；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主要系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9、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10、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系本期无定期存款到期转回所致；

1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1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广告宣传费、差旅费及退还保证金增加所致；

13、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系本期短期理财产品续期以净额法列示所致。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食品制造业	9,307,930,204.86	3,143,462,425.63	66.23	47.63	53.23	减少 1.2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高价白酒	5,739,220,265.60	1,424,680,069.08	75.18	47.44	32.32	增加 2.84 个百分点
低价白酒	3,229,644,329.08	1,591,519,088.82	50.72	47.59	79.57	减少 8.77 个百分点
配制酒	339,065,610.18	127,263,267.73	62.47	51.14	43.91	增加 1.89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5,287,018,342.50	1,837,610,701.61	65.24	37.44	39.08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省外	4,020,911,862.36	1,305,851,724.02	67.52	63.56	78.84	减少 2.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汾酒系列	70,432.96	67,291.42	21,720.71	27.31	38.85	16.91
配制酒系列	6,530.48	5,159.19	4,033.78	50.07	31.35	51.50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食品制造业	原料成本	1,955,410,246.00	61.69	1,160,165,273.65	55.84	68.55
食品制造业	人工成本	841,908,895.66	26.56	622,515,445.71	29.96	35.24
食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93,850,211.49	2.96	88,462,721.23	4.26	6.09
食品制造业	燃料动力	252,293,072.48	7.96	180,283,298.48	8.68	39.9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9,641.0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7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5,955.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94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7,279.0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99,571.0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9.81%。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152,023.67
研发投入合计	12,152,023.6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7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59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3,706,101,399.17	31.33	2,261,503,769.08	23.80	63.88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03,738,166.02	0.88	192,432,186.53	2.02	-46.09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完成结算手续所致
长期待摊费 用	9,851,928.23	0.08	6,888,201.57	0.07	43.03	主要系本期租赁房屋支付的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272,315.25	4.78	318,125,766.87	3.35	77.69	主要系本期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653,191,383.34	13.98	983,028,149.96	10.34	68.17	主要系本期预收的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278,210,210.43	10.81	571,115,603.93	6.01	123.81	主要系本期税款缓交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019,407.94	0.18	15,925,254.00	0.17	31.99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内退职工工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56,165.84	0.04	1,217,501.51	0.01	266.01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进项税一次性抵扣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行业数据，2018年全国规模以上白酒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871.2万千升，同比增长3.14%；累计完成销售收入5363.83亿元，同比增长12.88%；累计实现利润总额1250.5亿元，同比增长29.98%；山西省完成酿酒总产量16.72万千升，同比增加19.51%。

#### 2 产能状况

#####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公司本部	160,000 千升	100,000 千升

#####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车间现有的固定资产配备情况以及设备性能、工作时间测算成品酒产能。

### 3 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 (含基础酒)
25,754.49	72,015.69

### 4 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千升)	同比(%)	销量 (千升)	同比(%)	产销率(%)	销售 收入	同比 (%)	主要代表 品牌
中高价(汾酒系列)	21,289.79	38.69	18,592.62	36.91	87.33	567,103.13	51.58	青花汾酒系列、巴拿马金奖系列、老白汾酒系列
低价(汾酒系列)	49,143.17	22.95	48,698.80	39.60	99.10	236,013.87	25.00	普通汾酒系列
配制酒系列	6,530.48	50.07	5,159.19	31.35	79.00	33,906.56	52.50	竹叶青酒系列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单价低于 100 元/升为低价白酒，收入单价 100 元/升及以上为中高价白酒。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 5 原料采购情况

####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合作模式和市场模式两种方式进行采购

####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酿酒原材料	120,438.89	70,886.31	48.15
包装材料	116,928.98	83,074.74	46.75
五金	678.66	1,121.05	0.27

其他	12,063.14	6,192.26	4.83
----	-----------	----------	------

## 6 销售情况

###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经销商代理模式，实行分产品、分区域管理。

###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直销(含团购)	38,842.20	21,877.03	4,666.47	2,647.77
批发代理	891,950.82	608,633.14	115,068.69	49,743.77

###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本期占比 (%)
省内	528,701.83	384,675.62	56.80	63,064.51	31,921.83	52.67
省外	402,091.19	245,834.55	43.20	56,670.65	20,469.71	47.33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省内	628	380
省外	1,726	706

注：公司 2018 年经销商数量较大幅增加，增加数量中因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影响数达 500 以上。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销商实行分类管理，并根据公司的考核办法进行年度考核。

###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别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中高价白酒	5,739,220,265.60	47.44	1,424,680,069.08	32.32	75.18	增加 2.84 个百分点
低价白酒	3,229,644,329.08	47.59	1,591,519,088.82	79.57	50.72	减少 8.77 个百分点
配制酒	339,065,610.18	51.14	127,263,267.73	43.91	62.47	增加 1.89 个百分点
小计	9,307,930,204.86	-	3,143,462,425.63	-	-	-
按地区分部						
省内	5,287,018,342.50	37.44	1,837,610,701.61	39.08	65.24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省外	4,020,911,862.36	63.56	1,305,851,724.02	78.84	67.52	减少 2.77 个百分点
小计	9,307,930,204.86	-	3,143,462,425.63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同比 (%)
原料成本	1,955,410,246.00	1,160,165,273.65	61.69	68.55
人工成本	841,908,895.66	622,515,445.71	26.56	35.24
制造费用	93,850,211.49	88,462,721.23	2.96	6.09
燃料动力	252,293,072.48	180,283,298.48	7.96	39.94
合计	3,143,462,425.63	2,051,426,739.07	99.17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 销售费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营业收入比例 (%)	同比 (%)
------	------	------	---------------	--------

广告宣传费	733,071,277.81	552,942,046.55	7.81	32.58
促销费	274,699,189.06	164,995,160.43	2.93	66.49
装卸运输费	241,288,197.10	188,064,085.05	2.57	28.30
职工薪酬	93,818,683.97	57,463,164.61	1.00	63.27
劳务费	78,971,141.98	38,310,960.10	0.84	106.13
差旅费	46,425,490.14	33,427,996.57	0.49	38.88
会议费	42,892,656.28	18,595,086.53	0.46	130.67
综合服务费	35,592,944.64	24,748,416.76	0.38	43.82
销售奖励费	2,034,922.00	1,122,937.38	0.02	81.21
租赁费	12,752,670.53	9,501,075.30	0.14	34.22
展览费	3,094,377.36	3,026,784.64	0.03	2.23
办公费	3,540,028.05	3,375,600.30	0.04	4.87
售后服务费	696,947.71	1,677,079.29	0.01	-58.44
业务招待费	9,601,234.52	3,784,353.91	0.10	153.71
折旧费	176,555.59	53,622.16	0.00	229.26
其他	3,475,001.42	24,998,485.65	0.04	-86.10
仓储费	44,851,240.33	13,694,905.68	0.48	227.50
合计	1,626,982,558.49	1,139,781,760.91	17.34	-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广告费用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广告费用比例 (%)
全国性广告费用	15,016.98	42.09
地区性广告费用	20,661.43	57.91
合计	35,678.41	100

1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706,101,399.17 元，

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上期金额 2,261,503,769.08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343,591,141.63 元，上期金额 1,393,210,561.00 元； 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1,129,727.98 元，上期金额 3,733,827.40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5,973,370.96 元，上期金额 2,436,988.96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2,152,023.67 元，上期金额 11,247,819.84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利息费用本年金额 3,030,844.58 元，利息收入本年金额 33,396,472.22 元；利息费用上年金额 0.00 元，利息收入上年金额 25,010,119.77 元。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竹叶青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汾酒原粮基地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沁汾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杏花村汾酒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汾酒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酒类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汾牌系列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汾酒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